

##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下午 14:30 以通讯及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有 5 名监事参会，实有 5 名监事参会。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通过网络方式发送至公司各监事。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等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项昕瑶女士主持，全体监事以通讯及现场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3 号——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提出书面意见如下：

1. 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

2. 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4 年前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 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审核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有关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二、审议通过《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前三季度计提预计负债

的议案》。

为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相关规定和公司会计政策，基于未来可能导致公司经济利益流出的金额，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4 年前三季度预计产生的违约赔偿情况进行了审慎分析，监事会同意计提 2024 年前三季度预计负债 17,428.73 万元，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关于 2024 年前三季度计提预计负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3）。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特此公告。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10 月 31 日